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原则性约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内容将以另行签订的相关正式合作协议或其他双方确认的事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的约定，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后续本协议内容的实际推进情况和实施效果而定。

一、本协议的基本情况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宜安科技”或“公司”）与深圳蜂巢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蜂巢互联”）基于在各自领域的优势及工业软件的需求，于2025年6月4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称“本协议”）。

签署本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后续双方若签署正式合作协议或有其他实质性进展，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签署本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协议合作对方介绍

- （一）名称：深圳蜂巢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LFKW4K
- （三）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路3069号星河世纪A栋1518N8
- （四）法定代表人：马震
- （五）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六）注册资本：10,494.2228万元
- （七）成立日期：2019年5月7日

（八）经营范围：物联网、计算机信息系统的技术推广、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与技术服务（不含限制性和禁止性项目，涉及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设备及产品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增值电信业务。

（九）最近三年公司及子公司与蜂巢互联孙公司东莞蜂巢工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类似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227.97 万元。

（十）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蜂巢互联之间无关联关系。

（十一）蜂巢互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本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参与国家重大科技攻关项目，联合打造压铸行业连点成线工具链。

（二）全方面合作，打造应用样板点。

（三）联合建设压铸行业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四）工业软件人才培养。

四、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一）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的工业软件应用水平与协同效应，打造公司新一代的智能研发平台。

（二）有利于公司利用蜂巢互联在工业软件全产业链布局的优势，打造核心工业软件的样板点。

（三）结合公司长期工程技术服务过程中积累的大量技术服务经验和能力，以及蜂巢互联在工业软件全产业链市场布局，面向压铸行业在尺寸链公差计算、结构仿真、流体仿真、多学科优化等压铸行业的共性需求，联合打造具有应用价值和推广价值的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四）蜂巢互联成熟的工业软件产教融合平台与公司内部培训体系以及与高校的合作资源深度协同，通过校企合作、实训基地建设等方式，为公司培养适配工业软件研发与应用的复合型人才，夯实公司研发创新基础。

（五）有利于公司以此为契机参与到国家核心软件攻关工程项目中去，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工业软件领域的开发与应用能力。

五、风险提示

（一）本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的框架性、原则性约定，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内容将以另行签订的相关正式合作协议或其他双方确认的事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说明

（一）公司最近三年未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二）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若未来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5 日